

#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5 月 5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AD5007 會議室

主席：劉教務長孟奇

記錄：黃心怡

出席：施副教務長慶麟、教學發展中心鄭主任雯、中文系何委員樹環、外文系陳委員福仁、化學系吳委員明忠、物理系陳委員宗緯、電機系李委員宗璘、機電系林委員哲信、海科系陳委員孟仙、海科系簡委員國童、政治所安委員兆驥、通識中心自然應用組戴委員妙玲、通識中心服務學習組王委員以亮

請假：陳副教務長嘉平、資管系邱委員兆民、財管系陳委員明吉、亞太所顧委員長永

列席：教務處黃組長敏嘉、教學發展中心巫博瀚先生、中文系黃明美同學、政經系尤柏為同學、音樂系楊翔智同學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略)

丙、確認 102 學年度第 1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附件一：確認。

丁、報告事項：

- 1.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開學時已開放供全校教師運用，教師可選擇網路或書面方式自行施測，施測結果僅作為教師之教學回饋參考，請各位委員多加協助宣導。
- 2.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暨學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相關結果，已提供教師上網查詢。
- 3.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依本校「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共有 251 門課程(165 位教師)符合條件，已簽請校長頒發獎勵狀。
- 4.依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辦法」，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有 11 門課程(9 位教師)達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條件，本學期將請需改善精進課程之教師提供說明後，簽核啟動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相關課程之類別，如下表：

課程別 學制	1021 (1012)課程科目數		1021 (1012)需改善精進科目數			
	必修	選修	必修	百分比	選修	百分比
研究所	166 (108)	556 (563)	1 (0)	0.6% (0%)	3 (0)	0.54% (0%)
大學部	621 (600)	346 (346)	7 (5)	1.13% (0.83%)	0 (1)	0% (0.29%)
合計	787 (708)	902 (909)	8 (5)	1.02% (0.71%)	3 (1)	0.33% (0.11%)

註：含 3 門課程 (3 位教師) 因符合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辦法第 7 條規定，擬採階段方式執行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

- 5.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3 門課程 (3 位專任教師) 列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目前已完成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計畫及報告；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6 門課程 (5 位專任教師、1 位兼任教師) 列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本學期將持續追蹤其改善精進教學計畫及報告。
- 6.檢附本校教學評量統計資料 (如附件二，p.4-11)。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教學意見調查平均滿意度 6.22 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教學意見調查平均滿意度 6.28 分)。
- 7.本校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各類問卷增列 TA 題組，本學期相關統計結果如下：(1)「本課程之教學助理(TA)會維持良好考試秩序」平均數為 4.144 (標準差.806) (101-2 為 4.15，標準差.812)【5 分量表】；(2) 原題項「本課程之教學助理(TA)整體表現很稱職」平均數為 4.176 (標準差.818)、(101-2 為 4.16，標準差.831)【5 分量表】，後續將持續追蹤其成效。經檢視前述題項學生文字意見，仍有部分學生反應 TA 未維持良好考試秩序，本處將轉知教師，並持續追蹤考試秩序情形。
- 8.本校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決議通過「通識跨院選修及交換生選課獎勵方案」，並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試行，經試算調整計分成效如下：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166 門課符合調整方案，原平均滿意度為 6.001(標準差.435)，調整後平均滿意度為 6.246(標準差.402)；執行調整計分後，當學期優良課程增加 10 門課、追蹤改善精進機制無減少課程。本處將持續追蹤執行成效。

戊、討論事項：

- 一、有關「跨院選修」及「併班授課」依課號個別調查及統計教學意見結果之可行性，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教務處)-----13
- 決議：1.通過本學期針對「跨院選修」課程，於調查表增列「本課程是我的『跨院選修』通識課程」題項，該題答案選項為「是」、「否」。

2.填答為「跨院選修」學生之回收份數達5份以上課程，其「跨院選修」學生之教學意見調查統計結果另提供通識中心參考。

二、有關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14-20

決議：1.本案緩議，請教務處依委員及列席學生代表意見，就線上施測再行研議有效方案及完整配套措施，提下次會議討論。

2.為有效節能減紙，請教務處會後進行調查，在各施測單位所屬教室均有投影設備且能配合相關作業之前題下，「學生學習成效問卷」改以投影題卷方式進行施測。

已、臨時動議：

擬調整本校「展演類」教學意見調查表題項，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劇藝系王副教授以亮) -----21

決議：會後由教務處邀集展演類課程教師代表，針對該類調查表題項進行研議，並於下次會議提案修正。

庚、散會（下午1點45分）

## 國立中山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

一、擬修訂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細則，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第九條第一款之英語授課不強制規定均以英文問卷進行施測，本案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照案實施。

二、擬修訂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辦法，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通過，續提行政會議修訂。

執行情形：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三、有關施測作業進行時，因問卷類別與授課類別不同之教學意見調查成績如何認定，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1.通過本案採個案處理，以試算《講授類》與《展演類》兩類問卷相似題項（第 5、8、10、11、12、13、14 題）之填答結果後，比對該位教師該學期其他所授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分數，擇優登錄為該課程施測結果。

2.教務處應加強施測訪員訓練，以避免類此情況再次發生。

執行情形：照案實施。

## 102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評量統計

表1各學制暨各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學年期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全校開課數
學士班	98-1	6.00	0.57	78.32	8.90	1071
	98-2	6.06	0.52	78.20	8.97	1025
	99-1	6.02	0.57	78.61	8.74	1023
	99-2	6.08	0.53	78.82	7.78	1027
	100-1	6.12	0.52	79.49	7.94	1039
	100-2	6.15	0.50	78.79	8.23	1035
	101-1	6.15	0.48	79.21	7.82	1059
	101-2	6.19	0.49	78.43	9.01	1070
	102-1	6.14	0.50	79.02	7.99	1144
學士班合計		6.04	0.55	78.63	8.36	9493
碩士班	98-1	6.20	0.50	84.70	5.43	887
	98-2	6.28	0.44	85.68	5.36	771
	99-1	6.24	0.44	84.85	6.00	813
	99-2	6.31	0.44	85.28	5.16	755
	100-1	6.30	0.44	85.04	6.22	872
	100-2	6.36	0.45	85.72	6.23	812
	101-1	6.32	0.46	85.51	5.75	894
	101-2	6.37	0.41	84.92	5.87	834
	102-1	6.27	0.51	84.29	5.79	887
碩士班合計		6.26	0.48	85.08	5.75	7525
碩專班	98-1	6.26	0.34	84.69	9.41	90
	98-2	6.26	0.50	87.28	3.51	87
	99-1	6.27	0.33	85.87	5.17	100
	99-2	6.45	0.30	86.37	3.69	88
	100-1	6.35	0.43	87.13	4.51	115
	100-2	6.44	0.38	86.54	4.80	92
	101-1	6.24	0.40	87.33	4.32	105
	101-2	6.34	0.33	86.91	4.40	87
	102-1	6.43	0.35	87.09	4.71	122
碩專班合計		6.35	0.41	86.77	4.71	886
博士班	98-1	6.39	0.37	87.12	5.15	170
	98-2	6.37	0.46	87.50	4.45	150
	99-1	6.38	0.50	86.43	5.41	173

學制	學年期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全校開課數
	99-2	6.51	0.44	87.01	5.00	170
	100-1	6.53	0.42	87.02	6.50	170
	100-2	6.56	0.40	86.73	4.91	165
	101-1	6.54	0.40	88.44	6.73	138
	101-2	6.59	0.37	88.93	5.11	131
	102-1	6.51	0.39	88.76	5.24	125
	博士班合計	6.47	0.44	87.19	5.27	1392
	98-1	6.10	0.54	81.69	8.25	2122
	98-2	6.16	0.50	81.93	8.39	2196
	99-1	6.12	0.53	81.85	8.16	2104
	99-2	6.19	0.51	82.06	7.46	2196
全校	100-1	6.22	0.50	82.54	7.71	2218
	100-2	6.25	0.49	82.29	8.04	2033
	101-1	6.23	0.48	82.64	7.70	2109
	101-2	6.28	0.46	82.82	8.71	2040
	102-1	6.22	0.51	81.59	8.24	2278
	總計	6.15	0.54	81.96	7.97	19296

表2各學院暨各學系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文學院	文學院	6.07	0.45	75.74	7.946	11
	中文系	6.13	0.37	79.38	5.88	60
	外文系	6.22	0.39	76.98	7.08	82
	音樂系	6.47	0.76	83.79	6.97	123
	劇藝系	5.80	0.53	78.67	7.81	27
	中文碩	6.32	0.37	85.26	6.58	5
	外文碩	6.17	0.34	81.35	4.19	10
	音樂碩	6.65	0.41	86.77	5.73	39
	哲學碩	6.62	0.17	82.03	9.69	6
	劇藝碩	5.81	0.65	85.64	3.00	7
	中文博	6.58	0.39	90.85	3.32	8
	外文博	6.07	—	83.71	—	1
文學院合計		6.30	0.59	81.44	7.55	379
理學院	理學院	5.91	0.29	68.36	9.84	11
	生科系	5.99	0.46	77.14	7.36	38
	化學系	5.90	0.68	75.66	6.30	21
	物理系	5.94	0.61	72.64	10.27	32
	應數系	6.03	0.66	71.56	8.94	16
	生科碩	6.01	0.53	82.37	5.22	18
	化學碩	5.37	1.04	80.36	2.97	7
	物理碩	5.86	0.65	77.05	7.38	10
	應數碩	6.52	0.30	83.89	6.55	25
	生醫碩	6.41	0.09	85.06	7.38	8
	生科碩專	6.17	0.39	80.49	3.83	5
	生科博	6.15	0.35	84.06	3.29	4
	物理博	6.37	0.32	89.44	6.33	9
應數博	7.00	—	87.00	—	1	
理學院合計		6.06	0.58	77.93	9.07	205
工學院	工學院	5.89	0.07	88.50	—	5
	電機系	6.13	0.30	75.86	8.23	38
	機電系	5.98	0.36	74.82	9.08	46
	資工系	5.99	0.53	74.72	8.23	23
	光電系	6.11	0.36	78.61	7.97	25
	材光系	6.15	0.62	80.77	9.08	27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電機碩	6.28	0.35	81.14	6.49	40
	電機電力學程	6.28	—	83.83	—	1
	機電碩	6.28	0.40	85.40	4.41	26
	環工碩	6.41	0.33	90.47	1.83	9
	資工碩	6.31	0.45	82.64	7.05	19
	通訊碩	6.48	0.31	85.57	5.53	8
	光電碩	6.31	0.32	83.71	5.65	21
	材光碩	6.09	0.45	82.59	5.13	22
	環工碩專	6.67	—	82.67	—	1
	電機博	6.61	—	79.50	—	1
	環工博	6.35	0.42	88.11	5.37	7
工學院合計		6.17	0.42	80.16	8.32	319
	管理學院	6.09	0.31	69.94	15.08	4
	企管系	6.00	0.44	80.00	6.20	47
	資管系	5.99	0.51	77.07	6.04	13
	財管系	6.29	0.30	79.26	9.57	16
	企管碩	6.19	0.43	85.12	3.37	29
	資管碩	6.30	0.18	87.02	3.53	15
	財管碩	6.28	0.31	86.55	5.24	11
	公事碩	6.12	1.00	85.58	4.62	15
	人管碩	6.01	0.43	89.04	3.97	25
	傳管碩	6.13	0.42	86.90	2.52	14
	國際經營學程	5.61	0.51	85.62	4.37	8
管理學院	醫管學程	6.60	0.43	86.28	6.04	5
	資管碩專	6.53	0.08	84.11	1.57	2
	財管碩專	6.32	0.41	89.77	5.45	4
	公事碩專	6.28	0.48	84.27	3.91	14
	人管碩專	6.75	—	87.00	—	1
	人亞碩專	6.31	0.40	88.96	2.15	3
	EMBA 碩專	6.25	0.36	90.63	2.51	16
	中山同濟 EMBA	6.35	0.21	90.70	3.84	8
	企管博	6.59	0.40	88.99	5.60	16
	資管博	6.65	0.07	78.17	2.60	2
	財管博	6.68	0.40	88.96	5.84	9
	人管博	6.60	0.26	91.33	4.38	13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公事博	6.60	0.57	87.00	0.00	2
管理學院	合計	6.21	0.49	85.13	6.80	292
海科院	海科院	5.91	0.39	76.17	10.59	14
	海資系	6.19	0.34	76.56	8.19	29
	海工系	6.08	0.36	74.92	5.34	14
	海科系	6.05	0.40	79.38	5.24	22
	海資碩	6.29	0.66	83.96	7.22	21
	海工碩	6.42	0.32	83.84	5.79	11
	海事碩	5.82	0.79	86.25	4.07	6
	海下海物碩	6.43	0.23	82.12	3.93	6
	海科碩	6.31	0.42	80.92	6.31	29
	海工碩專	7.00	—	82.00	—	1
	海生科技博士學程	5.40	—	95.00	—	1
	海科博	6.80	—	82.00	—	1
海科院	合計	6.19	0.47	79.89	7.59	155
社科院	社科院	6.12	0.27	82.89	6.08	8
	政經系	6.03	0.32	78.28	5.33	20
	社會系	6.33	0.21	81.90	6.90	21
	政治碩	6.33	0.53	82.97	2.98	14
	經濟碩	6.43	0.77	84.15	5.08	12
	教育碩	6.43	0.32	87.74	3.98	13
	師培中心	6.28	0.49	85.63	3.90	21
	亞太碩	6.38	0.43	85.72	4.67	17
	社會碩	6.41	0.63	82.31	4.10	12
	政治碩專	6.63	0.19	84.17	1.72	6
	經濟碩專	6.58	0.17	85.84	3.95	6
	教育碩專	6.54	0.21	85.85	5.09	5
	EMPP 碩專	6.69	0.12	88.34	4.85	14
	亞太英語學程	6.49	0.33	81.38	7.29	6
	教育博	6.25	0.41	91.52	3.07	3
亞太博	6.56	0.40	88.05	2.91	8	
社科院	合計	6.37	0.44	84.18	5.58	186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	6.14	0.37	82.46	5.21	145
總計		6.22	0.51	81.66	7.76	1681

表3各學制暨各年級必選修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年級	必選修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學士班	1年級	必修	6.17	0.59	78.54	8.51	277
		選修	6.08	0.47	80.22	7.30	85
	2年級	必修	6.09	0.45	78.30	8.32	203
		選修	6.19	0.39	79.50	7.69	67
	3年級	必修	6.09	0.60	78.30	7.42	122
		選修	6.15	0.39	78.90	8.02	92
	4年級	必修	6.13	0.41	82.37	6.33	19
		選修	6.19	0.39	80.99	7.10	94
	學士班合計	必修	6.13	0.55	78.31	9.30	621
		選修	6.15	0.41	79.95	7.56	338
		全校	6.14	0.50	79.02	7.99	959
	碩士班	1年級	必修	6.06	0.60	82.25	5.33
選修			6.27	0.48	84.46	5.95	359
2年級		必修	6.14	0.47	83.16	3.40	12
		選修	6.44	0.52	85.12	5.49	111
碩士班合計	必修	6.07	0.58	82.38	5.08	80	
	選修	6.31	0.49	84.61	5.85	470	
	全校	6.27	0.51	84.29	5.79	550	
碩專班	1年級	必修	6.40	0.36	87.96	4.85	6.40
		選修	6.48	0.34	85.70	4.17	6.48
碩專班合計	必修	6.40	0.36	87.96	4.85	53	
	選修	6.48	0.34	85.70	4.17	33	
	全校	6.43	0.35	87.09	4.71	86	
博士班	1年級	必修	6.50	0.41	86.72	5.79	28
		選修	6.47	0.38	89.40	4.92	34
	2年級	必修	6.49	0.29	86.99	2.65	5
		選修	6.61	0.41	91.07	4.45	19
博士班合計	必修	6.50	0.39	86.76	5.40	33	
	選修	6.52	0.40	90.00	4.78	53	
	全校	6.51	0.39	88.76	5.24	86	
總計			6.22	0.51	81.66	7.76	1681

表4各學制暨各班級規模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班級規模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學士班	20	6.35	0.64	82.95	7.10	250
	40	6.17	0.39	80.53	7.26	203
	60	6.04	0.44	76.90	7.36	304
	80	5.95	0.48	73.97	7.93	103
	100	6.04	0.41	77.62	9.12	29
	120	6.01	0.29	76.16	8.54	45
	140	6.03	0.31	82.10	5.51	16
	160	5.98	0.10	76.13	5.27	6
	180	6.08	0.32	78.62	0.00	3
學士班合計		6.14	0.50	79.02	7.99	959
碩士班	20	6.36	0.50	84.45	6.03	388
	40	6.10	0.52	83.52	5.08	104
	60	6.00	0.39	83.53	4.65	42
	80	6.03	0.38	88.07	5.63	14
	100	5.66	—	75.21	—	1
	120	5.52	—	90.30	—	1
碩士班合計		6.27	0.51	84.29	5.79	550
碩專班	20	6.47	0.35	86.11	4.83	63
	40	6.40	0.28	89.00	2.92	16
	60	6.15	0.43	91.56	2.94	7
碩專班合計		6.43	0.35	87.09	4.71	86
博士班	20	6.53	0.39	88.74	5.32	82
	40	6.17	0.26	89.11	3.71	4
博士班合計		6.51	0.39	88.76	5.24	86
總計		6.22	0.51	81.66	7.76	1681

971-1021教學評量問卷數大於30之各區段教學評量與學生  
成績平均分數折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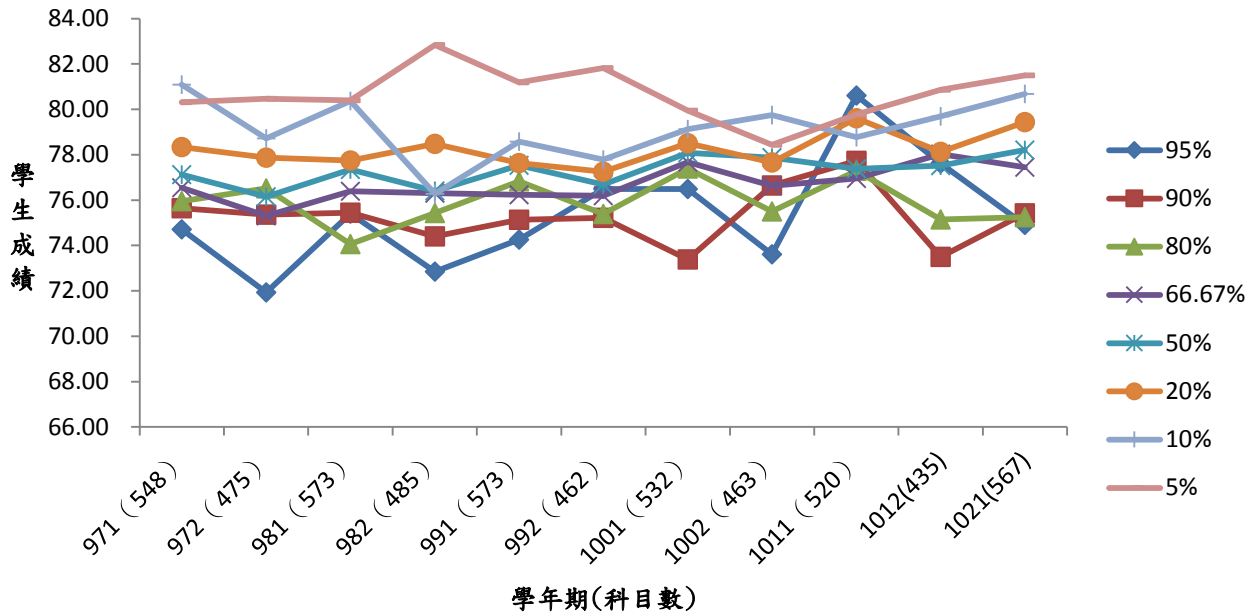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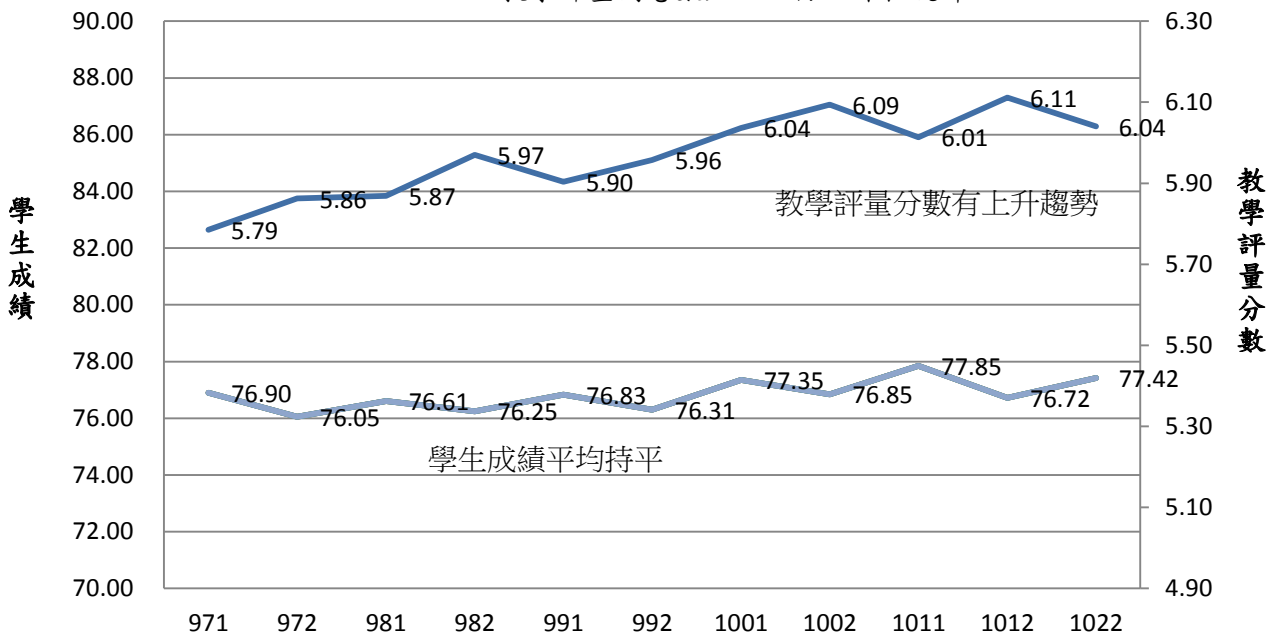


圖1 971-1021教學問卷數大於30之各區段教學意見調查與學生成績平均分數折線圖

### 教學意見評量分數與學生平均分數關係

971-1021教學評量問卷數大於30份之課程統計



#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通識教育中心、教務處

案由一：有關「跨院選修」及「併班授課」依課號個別調查及統計教學意見結果之可行性，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校現行進行教學意見調查時，併班授課課程皆採合併施測，並合併計算獎勵及追蹤課程，經通識教育中心反應倘將「系所專業課號」及「通識跨院選修課號」學生一併施測及統計結果，恐無法單獨顯示修習跨院選修課程學生之教學意見及成效。
- 二、通識中心表示，為能有效分析瞭解選修跨院選修課程與原開課系所之學生族群對課程教學及自我之學習成效之差異，擬請同意將跨院選修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區分通識跨院選修課號與專業課號分開調查，以便統計計算其間的差異。
- 三、另有老師反應，擬請同意將併班課程分別施測，以利追蹤不同學系成效。
- 四、本案在紙本施測之情形下，分班施測有其執行上之困難，是否俟線上施測實施後，再予追蹤，提請討論。

決 議：

- 1.通過本學期針對「跨院選修」課程，於調查表增列「本課程是我的『跨院選修』通識課程」題項，該題答案選項為「是」、「否」。
- 2.填答為「跨院選修」學生之回收份數達 5 份以上課程，其「跨院選修」學生之教學意見調查統計結果另提供通識中心參考。

#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教務處

案由二: 有關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 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校現行「教學意見調查」在調查結果之有效性及教師信賴之考量下採紙本施測, 依近期學生及教師意見反應, 奉教務長及校長指示研議線上施測, 經考量紙本施測之效益、學生意見及參考頂大各校實施方式, 擬規劃以下措施並依決議進行後續線上施測作業:

1. 就學生填答權益保障、填答意願及教師對施測程序及結果之信賴, 擬規劃以下措施:

(1) 為維護同學填答問卷隱私權, 線上填答及評量資料庫之身分連結進行管控。

(2) 問卷置入變動式反向題, 以提升問卷填答之有效性。(參採學生意見)

(3) 系統過濾情緒性字眼, 以維師生良性互動。(維持紙本施測優點)

(4) 有鑑於教師反應對缺席學生之填答結果有所質疑, 線上施測時, 仍於期末考前二週(合授提前調查課程仍可比照安排)比照紙本施測安排上課時段, 提供到課同學簽名, 建置教學意見調查採認學生資料檔, 作為後續填答統計參採依據。(維持紙本施測優點)

計算原則: 參採到課資料學生填答結果統計教學滿意度, 未列於前述資料庫學生所填資料不納入統計, 質性意見仍提供教師參考。

(5) 提升同學填答意願, 擬舉辦抽獎活動及加贈選課點數, 但不採連結選課、查成績等措施, 避免不當連結。(參採各大學鼓勵措施)

(6) 線上施測後, 統計資料於教師繳交成績後即可提供查詢, 質性意見俟全面檢視後開放。

2. 實施時程規劃:

(1) 依本次決議進行作業規劃及系統建置, 預定於 103 學年

度提會確認後實施，期末另含「學習成效問卷」，其施測方式，原則同期末教學問卷方式進行。

- (2) 線上施測推動初期，倘擬採分階段實施，考量班級規模、歷年平均得分及獎勵、精進追蹤等因素，建議由碩、博士、碩專學制先實施線上施測，再依推動情形做後續施測方式調整。

倘擬全面實施線上施測，是否仍抽樣部份班級同步採紙本施測，以瞭解測量方式之衡等性及其信效度，做為後續實施參考依據，亦請委員考量。

- 二、檢附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附件一）、學生會彙轉學生對網路化施測意見資料（附件二）、及本處調查各邁向頂尖大學及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現行作法（附件三）供參。

決 議：

1. 本案緩議，請教務處依委員及列席學生代表意見，就線上施測再行研議有效方案及完整配套措施，提下次會議討論。
2. 為有效節能減紙，請教務處會後進行調查，在各施測單位所屬教室均有投影設備且能配合相關作業之前題下，「學生學習成效問卷」改以投影題卷方式進行施測。

## 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草案）

教務處課務組 103.5.1

## 一、緣起

為精進課程內容及提昇教學品質，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為教學獎勵及課程追蹤精進之重要依據，並提供教師升等、聘任參考，為保障填答學生身分及維護教師權益，本校目前係採行紙本施測，其考量如下：

1. 為使施測程序有其規範，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細則」規定教學意見調查原則上採用不記名紙本調查，由開課單位指派訪員至課堂進行，訪員須符合規定資格並依標準實施程序進行，本校每學期均辦理訪員訓練，以確保訪員依標準程序執行施測。
2. 紙本不記名施測可落實填答學生身份之保障，減少學生填答疑慮，期使學生可安心填答，以有效獲得學生對課程之回饋意見。
3. 紙本施測在處理學生質性意見時，可適度過濾與課程無關之情緒性文字，使師生本於提昇教學品質，進行良性互動。
4. 紙本施測保留課堂時間供學生填答，學生可專心填答該課程問卷。線上施測因學生一次必須填答多份，倘為提高施測率連結其他機制（如連結選課），學生可能因急於進行選課，而有機械式填答行為，影響評量信度。
5. 針對教師曾質疑：「對課堂不用心的同學，如何評鑑教師」之缺點，紙本施測僅供出席學生填答，亦可反映學生上課之出席率。

本校曾於 90-94 學年度採行線上施測，然因考量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為教學及學習成效之有效證據，為求審慎，本校復於 95 學年度改回紙本施測，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議亦曾討論相關議題，對線上施測之實施持保留態度。

因應教師對教學意見調查之統計範圍有更精確之要求，及師生對節能減碳少紙化之訴求，教務長及校長於 102 學年度全校導師會議指示研議線上施測，本處將就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之措施及實施期程進行規劃，並提本次（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討論。

## 二、規劃措施

1. 填答問卷隱私權維護：
  - (1) 線上填答管控及資料庫之身分連結作適度切割，以利後續資料處理時維護填答學生身分之隱密性。
  - (2) 相關辦法保密原則之落實。
2. 填表之信效度：
  - (1) 變動式反向題，限定填答時間，以提昇有效性。
  - (2) 期末考前二週由系所排定上課時段，由出席同學簽名，名單提供課務組，供建立教學意見調查採認學生資料檔，作為後續填答統計之參採依據，原則上以資料檔內同學之填答意見計算課程教學滿意度，未列於資料庫同學之填答結果不納入計分統計，但其意見仍供教師參考。
3. 教學意見調查問卷線上施測的實施範圍：
  - (1) 103 學年度規劃線上施測。
  - (2) 本案倘採分階段實施，考量班級規模及平均分數，建議第一階段先將研究生部份採線上施測。  
本案倘全面進行線上施測，103 學年度將抽樣部份班級同步採紙本施測，以瞭解測量方式之衡等性及其信效度，做為後續實施參考依據。
4. 教學意見調查問卷線上施測每學期實施期間：
  - (1) 經調查邁頂學校十一所，除中正大學與本校相同採紙本施測外，其他學校均於期末考試前完成線上施測。



- (2) 本校施測時程規劃於期末考開始前 2 週實施，至期末考試週結束，比紙本施測時增加一週填答時間，以利每週追蹤填答率，並能通知系所提醒同學上網填答。(因分段合授需提前施測課程，採個別開放進行為原則)
5. 提升填答率之措施：
  - (1) 獎勵抽獎活動。(鼓勵同學上網填答)
  - (2) 完成線上填答同學，原則上每填完一科贈選課點數 10 點，可依個人需求運用於初選一通識課程選課階段使用。(鼓勵大學部中、低年級學生上網填答)
  - (3) 暫不採連結選課、查成績等措施，避免不當連結。
6. 權益保障：
  - (1) 質性意見之情緒性字詞管控：系統建置相關字詞，將與課程不相干之情緒性敘述予以刪除，處理過程提下一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追認。以利師生良性互動。
  - (2) 獎勵及教學精進追蹤措施依實施規劃進行調整。
  - (3) 線上施測後，相關統計約於學生填答一週後開放，質性意見檢核後於二至三週後公布給教師查詢，但仍維持由系統管控授課教師繳交該課程期末成績後方可於網路查詢教學意見調查結果。

### 三、 線上施測之期程規劃

1. 本校目前紙本施測之問卷有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及「學生學習成效問卷」兩份。
2. 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涉學生填答有效性及教師對施測結果之信賴，影響層面較廣，將依決議期程規劃線上施測配套及施測系統建置。
3. 「學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結果供系所參考其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規劃，可全面改以線上施測，擬配合「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期程，一併辦理。

### 四、 系統建置及實施

1. 本案擬先以線上施測之推動為首要之務，有關線上施測後可能因題數影響學生填答意願之問題，將於後續進行問卷合併及題項精簡之研議。
2. 實施初期辦理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之宣傳活動。

### 五、 回饋與改進

1. 線上施測實施成效提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進行精進措施。
2. 結合期中回饋系統，推動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施測，以全面彙集學生學習意見。

## 教學意見調查網路化（學生會彙整學生對網路施測意見資料）

楊翔智，音樂系 103 級

### 緣由

我們中山大學是少數還在用紙本教學意見調查的學校，除了一次經費高達十幾萬外，也相當的耗損地球資源。於是我和幾個同學討論後，決定用臉書辦活動的方式來作為連署和意見交流的空間。

### 網路化的優點

1. 能輕易將反向題隨機調換順序，藉此得到更多有效且確實填答之問卷。
2. 對於老師而言，相較於分數，完整的意見敘述更能夠給老師明確的方向改善教學。而用電腦打字的意願會比用手寫意見來得高，而對有心想書寫意見給老師的同學來說，不必擔心寫太久所感受到的壓力(包括工讀生或是其他同學的眼光)。
3. 能夠省下大量的紙張和人力成本及經費，以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和更加符合本校九大精神中的山海胸襟、自然情懷。

### 網路化之困難和解決方案

1. 大家不願意主動上網填寫造成樣本數不足之情況：  
將教學意見調查和成績查詢系串連，查詢成績前須先填答該科之教學意見調查。  
用省下的經費辦抽獎活動(如高鐵票等)，以提高填答的意願(須為有效問卷)。  
加學期總成績 1~3 分的方式鼓勵學生填答教學意見調查。
2. 匿名性之顧慮：  
可另外設計一組授權代碼增加匿名性。  
仍和紙本一樣，老師須將成績送至教務處後才可查看教學意見調查之結果。  
(匿名性之議題仍關乎學生與學校行政單位之間本身的信任度)
3. 其他：  
在教學意見調查表全面網路化之前，先將學習成效那一張表單，改為 PPT，用投影的方式呈現，以節省大量的紙張。

## 現行國內邁向頂尖大學及台灣綜合大學系統教學意見調查作法

教務處課務組 103.4.22

學校	台大	清大	交大	成大	政大
1.施測方式(線上/紙本)	期中、期末皆線上	期中、期末皆線上	期末線上施測	期末：線上	期中、期末皆線上
2.填答時間(開放/截止時間、多久)	期中：第 5-11 週 期末：第 16-17 週	期中：加退選後至期末施測前皆可至意見信箱填答 期末：期末考前 3 週	期末：第 15-17 週	期末：期末考前 3 週	期中：期中考前 1 週(近 2 學期才開始) 期末：期末考前 3 週
3.回收率(??%、有無配套措施以提高填答率)	1.期中：約 3 成 2.期末：上學期較高、下學期較低，平均約 7 成(可提前查成績/綁選課；學生畢業前進行結算，校方將製作中文學位畢業證書影本送給填答率達 8 成之畢業生)	平均 65%、較好時約 7 成多一點(不強迫、鼓勵方式，活動前寄 mail 提醒同學，填答者贈送限量印有清大 logo 精美禮物)	1.約 70~80% 2.初選分 2 階段，以填問卷綁初選 1	1.一般 4 成左右，較好時約 50-60% 2.填答者可優先選課，但只限通識，誘因不大	1.期中：2 成左右(無鼓勵) 2.期末：7 成上下(普遍上高下低)、填答者有點數，點數可運用於熱門通識選課時
4.如何提高問卷的有效性(有無設置反向題?如何排除機械式填答?何種狀況視為無效問卷?)	未設置反向題，但倘全部題項均填「非常不同意」將按比例刪除問卷：19 份以下扣 1 筆、20 份以上扣 2%	均無	均無	均無	設置 1 題反向題「有無修習本課程」檢測同學有無認真作答
5.針對出席率低的學生，有無措施管控其填答?	問卷題項中，倘學生勾選「缺課 5 次以上」將不列入統計	統計時將學生分為 2 族群：A 段學生(學生自評上課態度認真)且缺課次數回答「全勤」、「1-3 次」、「4-5 次」者為 A 段學生)、B 段學生，個別呈現兩種學生族群統計結果給老師	無	無	無，只要同學填答即列入統計
6.教師查詢方式、時間、限制?	1.紙本：8 月下旬陸續印製結果送交老師 2.線上：開學(老師送交全部成績後才開放，因整批作業，無法即時開放) 3.老師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1.成績送達註冊組後才開放 2.老師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1.老師繳交成績、開學後開放查詢 2.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1.期末考後且老師繳交成績後開放查詢 2.老師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期末考後 1 週，不管有無繳交成績皆可查詢
7.後續應用於哪些層面?	優良教師、教師評鑑、教師升等...等	1.統計結果提供教務長、院長及各教學單位主管參考 2.教學意見特別不理想之教師，將請各教學單位主管轉知，教務長與院長有責任督促其改進 3.後續運用於教師升等、評鑑、傑出教師等參考	僅供教師教學改進用，不主動提供相關資料	僅供教學單位自行應用	該校採百分制，結果作為教師 5 年績效評量、升等、教學助理補助時參考，倘同一科連續 2 學期未達 70 分，交由教發中心進行輔導
8.結果有無公告給學生?如何公告?公告那些事項?	不會公告給學生，但會於公開場合(ex:教務會議)報告填答率或分析題項(general 部份)	公告系平均成績，餘不公佈給同學	無	無	學生選課時，可看到前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做為選課參考

## 現行國內邁向頂尖大學及台灣綜合大學系統教學意見調查作法

學校	中興	中正	中央	陽明	長庚	台科大
1.施測方式(線上/紙本)	期中：X(103-1才開始期中調查) 期末：線上	期中：線上(只有通識課) 期末：紙本	期中：紙本 期末：線上	期中：X 期末：線上(有外籍生課程維持電腦畫卡)	期中：X 期末：線上	期中、期末皆線上
2.填答時間(開放/截止時間、多久)	期末：5/19-6/15為期4週	期末：學期結束前2週	期中：考前1週至考後1週(前後3週) 期末：期末考前2週	期末：期中考後~期末考後1週	第9~12週施測；若未填可於第15週補填	期中：第6-7週 期末：期末考前3週(不含期末考當週)
3.回收率(%、有無配套措施以提高填答率)	約7成，今年開始填答後可參加抽獎送禮卷(以往大學部填問卷後可優先參與通識預選；研究生無獎勵措施)	期中：回收率偏低(細節需問通識中心) 期末：約70%	1.期中：未統計 2.期末：約8成，上高下低 3.參與問卷可優先選課(填完即可選通識課)、並參加抽獎活動	1.快6成 2.可提前加退選通識課(對新生較有誘因)、參加抽獎	1.第9~12週：約5成 2.第15週：約7-8成 3.綁預選	1.期末約8成 2.填答者可抽獎金、期末可優先查詢成績
4.如何提高問卷的有效性(有無設置反向題?如何排除機械式填答?何種狀況視為無效問卷?)	本學期開始新增1題反向題，但未做無效問卷判斷	1.設置1題反向題，全部答案相同即為無效問卷 2.同學自評「出席率」，低於50%即視為無效問卷	均無	均無，僅供教學單位參考	設置1題反向題及1題自省題(倘學生填「我填答此問卷態度」為「不認真」視為無效)，符合任一條件均視為無效問卷	無
5.針對出席率低的學生，有無措施管控其填答?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教師查詢方式、時間、限制?	1.課務組可自行決定公告日期，原則上為2/1、8/1，或開學後開放查詢 2.未控管老師繳交成績後才能查詢	1.約3月中旬、9月中旬開放線上查詢(並將同學填答之紙本塗改文字意見後，歸還各任課教師) 2.未控管老師繳交成績後才能查詢	線上施測結束後1週，老師繳交期末成績可立即查詢	1.下學期初開放 2.未控管老師需繳交成績才開放查詢 3.老師亦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1.第13週先提供部份結果、第18週學期結束後提供補填結果 2.未控管老師需繳交成績才開放查詢	1.填答完1個月後即可查詢 2.未控管老師繳交成績後才能查詢 3.老師亦無法得知哪些同學填答
7.後續應用於哪些層面?	教師評鑑、特優教師、多元升等(第2學期列印紙本評量結果交給系上參考)	施測結果僅做反應教學結果用分數低課程交由系主任輔導；各系可自行決定如何應用調查結果	特優：教務長去函獎勵 滿意度較低：由院長、系所主管轉導/協助	教學優良教師、教學單位開課參考、授權教學單位做其它應用	1.該校採5分量表，凡低於3.5分者進行追蹤。結果應用於適任性評量、工作獎金、優良教師、在職進修	結果僅交由系上參考，未做它用
8.結果有無公告給學生?如何公告?公告那些事項?	無	無	無	僅列印統計報表給教學單位，不公告給學生	無，但學校會公告前30%教師排名於網站	無，僅老師個人看到結果，

##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劇藝系王副教授以亮

臨時動議: 擬調整本校「展演類」教學意見調查表題項, 提請 討論。

說明: 鑑於本校「展演類」調查表部份題項設計較其它類別調查表題項達成難度較高, 教師不易達成課程需求, 影響劇藝系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分數, 擬請教務處彙集相關教師及專家意見後調整「展演類」調查表題項, 俾能符合該類課程之特色。

決議: 會後由教務處邀集展演類課程教師代表, 針對該類調查表題項進行研議, 並於下次會議提案修正。